

四川工业科技学院文件

川工科〔2019〕179号

四川工业科技学院 关于印发《制定本科课程教学大纲的原则 意见（修订）》的通知

各部门、二级学院：

《制定本科课程教学大纲的原则意见（修订）》已经学
校研究同意，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 附件：1. 制定本科课程教学大纲的原则意见（修订）
2. 各专业理论教学课程大纲封面格式
3. 通识课理论教学大纲封面格式
4. 理论课程教学大纲的格式
5. 实践课程教学大纲格式

6. 课程设计教学大纲格式
7. 课程设计教学大纲（集中实践环节）
8. 实验教学大纲
9. 实习、社会实践环节大纲
10. 本科课程教学大纲审批表
11. 本科课程教学大纲编写与审定人员名单信息表
12. 课程教学大纲变更审批表



制定本科课程教学大纲的原则意见（修订）

课程教学大纲是为实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现人才培养目标，对课程教学内容和过程安排的重要的指导性文件，它以纲要的形式规定了课程的教学目标、教学内容与要求、学时分配、教学方法与进度、考核方式与成绩评定等内容。它既是教材选编、组织教学、进行课程教学质量评估和教学管理的主要依据，也是落实人才培养方案、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的重保障。为了进一步规范课程教学，加强课程建设，提高课程教学质量，特制定本意见。

一、课程教学大纲编制原则

1. 课程教学大纲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教学规律，符合教育部最新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中对人才培养目标的界定，要突出应用型人才培养和服务区域经济的特色，突出体现教育教学观念的更新和教育思想转变。紧密地与成德绵经济带及成渝经济区的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相对接，着眼于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和人才的全面发展需要，坚持将知识传授、能力培养和素质提高相结合，注重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的培养。

2. 课程教学大制定的依据是各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所以要符合教学计划整体优化的要求，从本课程在人才培养中

的地位及作用的角度，设计课程的教学目的、内容、各教学环节安排，注意相关课程的联系与分工（先修课和后续课），避免课程的重复和遗漏。

3. 注重课程教学大纲编制的科学性、思想性和实践性。科学性是指课程内容体系的完整性、编排的合理性，深度、广度、难度符合教学目标的要求；思想性是指知识、技能教育与素质教育相结合，能够反映现象、事实和规律的认识发展过程，重视理论联系实际，努力使学科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明确课程思政目标；实践性是指注意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注重学生素质的培训和能力的提高。

4. 在课程的教学环节安排上有所创新，体现先进性，应尽可能反映学科发展的最新成果，根据课程性质和学生的接受能力，适当介绍本课程所属学科范围的新成果。力求在课程教学中贯穿“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的思想，突出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新能力。

5. 坚持教学大纲制定的调研和对标工作。结合专业岗位能力要求制定学习内容，对标兄弟院校的相同专业和相同课程编写成果，并结合我校实际，结合应用型人才培养的需要进行编制。

二、编制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

1. 课程教学大纲包括理论课程教学大纲、实践课程教学大纲、课程设计教学大纲及实验实训课程教学大纲。
2. 课程教学大纲由课程归属各教学单位负责制定。编写

人员应是具有中级以上职称且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编制的教学大纲要经教学团队或教研室组织集体讨论和审核后执行，教务处备案。

3. 通识必修课、学科专业基础课在制定大纲时要按照教育部制定的该课程教学基本要求执行。任课教学团队或教研室要广泛听取并认真采纳授课专业所在各教学单位意见和教学要求，经教学团队或教研室组织集体讨论和审核后执行，教务处备案。

4. 课程名称、课程编号应与人才培养计划一致。同一课程有不同学分要求的、有不同专业要求的，课程教学大纲应分别编写。要求文字严谨、语义明确、名词术语规范，并按统一的格式编写。

5. 各教学单位成立课程教学大纲制订（修订）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各类课程教学大纲制订（修订）的组织工作；各专业（或教研室）成立以专业或大课类课程为单位的课程教学大纲制订（修订）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各类课程教学大纲的制订（修订）工作。本单位的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教学大纲的审定。没有成立教学指导委员会的由专业负责人、实验室主任或课程负责人审核，分管教学院长（主任）复审并签字后执行，并报送教务处备案。

6. 各教学单位将大纲按照专业合并成为一个 WORD 文档（按课程执行学期分开排版），并将各专业教学大纲汇总为一个文件夹的各教学单位级大纲（各专业顺序按校专业代

码先后顺序执行）。

三、课程教学大纲的基本内容和格式

(一) 课程教学大纲的内容

1. 课程基本信息：课程名称；课程编号；适用专业；学分数；总学时数；课程教材、参考书目和期刊；大纲执笔人以及编写日期。

2. 课程的性质和目的：明确本课程的授课对象，课程类型（通识必修课、学科专业基础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通识选修课、专业选修课、学科专业基础选修课），在人才培养中的地位及作用，学生学习该课程后在思想、知识和能力等方面应达到的目的。

3. 本课程与其它课程的联系：说明本课程的先修课及后续课在教学内容及教学环节等方面与其的联系，避免课程内容重复，使之具有较好的衔接性。

4. 课程教学内容和学时分配：指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和教学要求。有实验的课程要分理论教学内容和实验教学内容两部分编写。

(1) 理论教学内容：分章目写明课程的主要内容、重点和难点、学时分配，按“了解、理解、掌握”三个层次写明教学要求，并安排出扩展、提高性知识内容，以利学生自学（可以附上指定的阅读材料书目）。

了解——是指学生应能辨认的科学事实、概念、原理、术语、知道事物的分类、过程及变化倾向，包括必要的记忆。

理解——是指学生能用自己的语言把学过的知识加以叙述、解释、归纳，并能把某一事实或概念分解为若干部分，指出它们之间的内在联系或与其它事物的相互关系。

掌握——是指学生能根据不同情况对某些概念、定律、原理、方法等在正确理解的基础上结合事例加以运用，包括分析和综合。

(2) 实验教学与实践性教学内容：应给出具体的项目、内容、目的及要求、学时安排及考核要求。

5. 课程教学的基本要求：指各教学环节的安排和要求。教学环节主要包括：教学方式（课堂讲授、实验、作业、课程设计）和考核方式和成绩评定等。

(二) 课程教学大纲撰写格式要求

1. 封面一律按照教务处规定的统一格式（见附件 2）。
2. 目录：“目录”两字居中书写，用 2 号黑体字加粗，字间空一格，下空两行为各门课程名称及其开始页码，用 5 号宋体字书写。
3. 标题：课程名称用 3 号宋体字加粗，教学大纲内容的各级标题统一使用模板内规定的名称。标题层次要规范，层次序号采用“一、”、“（一）”、“1.”、“（1）”、“1)”序号。一级标题为宋体 5 号字加粗，其余各级标题均为宋体 5 号。各级标题前均需空两字。
4. 正文：行距为固定值 1.5 倍，全篇内容（宋体 5 号）单倍行距，段前空两字。

5. 图：图的名称和序号用 5 号仿宋字。图的序号和图名居中于图的下方，图与正文之间要有一行的间距。

6. 表格：表格的名称用小 4 号仿宋加粗，标题及内容用 5 号仿宋字。表格与正文之间要有一行的间距。

7. 公式：公式书写应在文中另起一行。公式与正文之间要有一行的间距

8. 纸张大小：教学大纲一律使用 WORD 录入，A4 纸（210mm-297mm）纵向排版，上下页边距分别为 2cm，左右页边距分别为 2.5cm

四、课程教学大纲的管理

1. 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列的课程必须制定课程教学大纲，无教学大纲的课程不得开课。

2. 课程教学大纲是组织课程课堂教学的依据，为了保证课堂教学的连续性、稳定性，教学大纲一经批准后必须严格执行，不得随意改动。

3. 课程教学大纲在执行过程中，各教研室或教学团队根据学科的发展变化需要对课程大纲做部分调整时，可向各教学单位提出申请，调整后审批执行，并报教务处备案。

五、本办法从公布之日起执行